



证券代码：300507

证券简称：苏奥传感

公告编号：2025-011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电话通知、专人送达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4、会议由董事长滕飞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滕飞所作的《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4 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

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于平先生、潘传奇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的实际情况。该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公司总股本 796,548,9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截至 2024 年末，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已初步建立了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2027 年）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拟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度）》。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2027 年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实际情况确定审计费用。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本次核销坏账事项。本次核销坏账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

授信业务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授信期限 1 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腾飞先生及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 2025 年银行授信相关工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在保证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6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编制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本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 2025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本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6、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独立董事于平先生、潘传奇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